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18年4月30日至5月10日，波恩

议程项目 12(c)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依照第 1/CP.21 号决定第 40 段，继续拟订了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的决定草案。
2. 科技咨询机构注意到载有科技咨询机构主席应科技咨询机构第四十七届会议的要求¹编写的关于工作方案的决定草案的非正式文件²，其中载有要点草案，并注意到关于本议程分项目的联络小组联合主席编写的经修订的非正式说明。³
3. 科技咨询机构商定，在其第四十八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上根据上文第 2 段所述经修订的非正式说明继续开展讨论，同时注意到这一经修订的说明并不代表协商一致意见，也不反映缔约各方的所有意见。

¹ FCCC/SBSTA/2017/7，第 103 段。

² SBSTA48.Informal.4，可查阅：<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conferences/bonn-climate-change-conference-april-2018/sessions/sbsta-48#eq-25>。

³ 载有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工作方案的决定草案的要点草案的经修订非正式说明，可查阅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conferences/bonn-climate-change-conference-april-2018/sessions/sbsta-48#eq-25>。

